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8-069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9月5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公司11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通知及文件于2018年8月31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公司董事会成员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经过充分的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以9票赞成、0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天津融承和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向天津融承和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不超过0.5亿元，期限不超过2年，年利率为9%的股东借款。根据天津融承和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资金需求，各方股东按股权比例分期向其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借款。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6日